



证券代码:0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编号:2013-024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13年7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本着安全、谨慎的投资原则,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较低风险的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理财投资,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资金投向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5个月内有效。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2013年7月12日披露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由于公司董事变更,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定将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调整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沈涛,沈锡强,贾敏东,其中沈涛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委员:贾敏东、朱和平、沈涛,其中贾敏东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委员:陈良华、朱和平、沈锡强,其中陈良华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朱和平、陈良华,沈锡强,其中朱和平为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13-025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较低风险的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理财投资,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资金投向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5个月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3年7月11日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139期
2、产品编号:JS012013139089D0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认购金额:5,000万元(大写:伍仟万元整)
6、产品募集期:2013年7月9日至2013年7月11日
7、产品成立日:2013年7月12日
8、产品到期日:2013年10月9日
9、认购起点:机构投资者认购金额不低于50万元,以1万元的整数倍数进行认购。
10、理财期限:89天(若本产品提前终止,以本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为准)。

11、预期年化收益率:投资金额为1000万元(含)以上,按产品成立日当天期限为3个月的海上银行同业拆放利率(即SHIBOR利率)减0.275%后计算;投资金额为50万元(含)至1000万元(不含),按产品成立日当天期限为3个月的海上银行同业拆放利率(即SHIBOR利率)减0.375%后计算;产品存续期间,中国建设银行保留根据市场情况不定期调整产品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的权利,并至少于产品新的预期最高收益率启用前2个工作日公布。

12、收益计算方式:中国建设银行根据客户持有的投资本金数额,每笔投资本金的实际天数及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客户收益=投资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天数÷365
13、产品收益及计息说明:(1)根据客户的投资本金,每笔投资本金的投资天数及实际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2)募集期内按照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募集期内的利息不计入投资本金。

14、投资范围: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将在中国建设银行指定多家下属分支机构销售,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不存在资金投向股票、无担保债券,或以外汇、汇率及证券类衍生品等高风险产品的情形,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的投资品种。

15、认购/申购/追加投资/赎回:募集期内,客户认购本产品,应提前将理财资金存入客户指定账户,在本产品存续期间,不开放申购、追加投资及赎回。

16、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兑付:(1)正常兑付:客户持有产品至产品到期日,客户的理财本金和相应的收益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中国建设银行将产品到期后1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本金和收益划转至投资者协议约定账户,满足法定节假日顺延;(2)非正常情况如果出现异常情形,造成本产品的基础资产无法支付时,遇提前赎回,中国建设银行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向客户延迟兑付或者分次兑付,并于发生上述情形后的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建设银行互联网网站公告兑付方案。

1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也不向银行贷款。
1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无关联关系。
9、公司本次使用5,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19%。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本期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监管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由此导致本产品预期收益降低,也可能导致本期产品的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法规或者其合同的其他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2、信用风险:本产品的基础资产项目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的风险。

证券代码:0000563 证券简称:陕国投A 公告编号:2013-2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3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万元)	38,851.44	20,545.27	74.50%
营业利润(万元)	24,093.16	13,852.70	73.92%
利润总额(万元)	24,856.91	13,852.15	7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576.39	10,299.91	80.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29	0.1136	34.60%
净资产收益率(%)	5.53%	6.24%	降低0.6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减(%)
总资产(万元)	372,174.58	356,088.66	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342,726.63	326,282.59	5.04%
股本(万元)	57,841.30	57,841.3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2	2.69	4.83%

证券代码:0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13-045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3年7月11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春广场A座803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6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彦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泰然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壹亿元人民币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泰然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壹亿元人民币,期限一年。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奥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无偿为公司对此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彭小梅女士为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彭小梅女士为公司审计部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彭小梅女士个人简历后,对此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02419 证券简称:天虹商场 公告编号:2013-035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已于2013年7月10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地铁大厦20楼多格士力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参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会议通过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陈瑞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监事会其他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其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一日

陈瑞女士简历如下:

陈瑞女士,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黑龙江商学院教师,公司品质监查、品质管理部副部长、经理助理职务,现任深圳天虹商场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天虹商场监事,现任天虹商场行政总监、人力资源部、公司部分董事及职工监事。

陈瑞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通过深圳市奥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596,159股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流动性风险:本期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4、市场风险:本期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预期收益、收益为零的情况。

5、管理风险: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票、政策性金融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资产以及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基础资产管理方受经验、技能、判断力、执行力等方面的限制,可能对产品的运作及管理造成一定影响,并因此影响客户收益。

6、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管理人将按照本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进行查询,如客户未及时进行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另外,客户预留在中国建设银行的有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我行,如客户未及时告知联系方式变更,理财产品管理人将可能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并可能会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7、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即使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利率及/或贷款基准利率,本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可能并不会随之予以调整。同时,本产品存在客户预期收益率及/或实际收益率可能低于通货膨胀率,从而导致客户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8、产品不成文风险:如本产品募集期届满,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规模(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发生本产品难以成立的其他情况,经中国建设银行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的,中国建设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宣布产品不成立。

9、提前终止风险: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事件或中国建设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原定期限取得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0、延期风险:如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本产品项下对应的基础资产不能及时变现等情况,中国建设银行有权延长本产品的期限,则投资面临产品期限延期、延期兑付或分次兑付、不能及时收到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1、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银行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发生,可能对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中国建设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较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应当对较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较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较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较低风险的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技改扩能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的,并经公司财务部门进行了测算,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对较低风险的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进行适度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3年1月15日,公司出资人民币1亿元,向中国银行宜兴市支行购买了“中银集富专享理财计划1(江苏)191天2013年第004期”银行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刊登在2013年1月1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产品已于2013年4月16日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1,096,986.30元已如期到账。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3年7月12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意见:详见2013年7月12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4.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139期说明书;
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协议书编号:320610023264)。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13-026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7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赞成票、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目前没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发展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风险较低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提高资产回报率,并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35万元人民币购买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5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2168 股票简称:深圳惠程 编号:2013-040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2013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3年4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布的《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中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0至1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0至25%	
盈利1,940万元至2,587.8万元	2,587.8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关于2013年上半年业绩同比下降的原因说明:
1.期内子公司地方政府确认的递延收益大幅减少。
2.基于当前市场价格低劣产品竞争日益激烈,公司为适应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低溢价产品销售价格低于下滑导致销售毛利率同比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本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3.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2168 股票简称:深圳惠程 编号:2013-041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聚酰亚胺隔膜镍钴锰锂离子电池取得试验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聚酰亚胺(PA)隔膜镍钴锰锂离子电池近日通过北方电力质量监督鉴定试验所的检测。
经过测试,由公司设计的 DC 3.7V 8.5Ah 聚酰亚胺(PA)隔膜镍钴锰锂离子电池,

证券代码:0002540 证券简称: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3-059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1.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重工”)签署的《华电国投哈密电厂二期(2X660MW)工程间接空冷项目管用铝管采购合同已于近日双方批准完毕,该合同约定公司向华电重工提供合同总金额约1,981,827.54元的管束用无缝铝管。

2.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通科技”)与华电重工签署的《华电国投哈密电厂二期(2X660MW)工程间接空冷项目管束用铝型材采购合同已于近日双方批准完毕。该合同约定亚通科技向华电重工提供合同总金额约13,509,174.9元的管束用铝型材。

三、合同当事人情况
1.华电重工基本情况
名称: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科兴路海鹰路9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刚
注册资本:6,2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设计、安装、调试及委托生产、中、大型火电、水电、风电、核电、煤炭、石油、化工、天然气、港口、市政工程、冶金、建材、粮食行业的重工装备、散状物料输送系统、管道系统、空冷系统、施工机械、起重机械和钢结构;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设备安装、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

成立日期:2004年12月26日
华电重工是经中国华能集团批准,经国家发改委审核,由华电重工装备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而成立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6.2亿元。华电重工由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物料输送、管道、钢结构等业务整合组建,是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及未来资本运作平台,是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技术板块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主要业务是物料输送工程、热能工程、钢结构工程、煤化工工程及海洋风电工程的设计、施工、装备制造及施工及工程EPC总承包,为用户提供工程整体解决方案。其业务的服务对象主要包括国内外火电、煤炭、石化、矿山、冶金、港口、水利、城建等工程建设与运营领域。(来源:<http://www.hhi.com.cn>)

2.公司于2012年与华电重工签署过《华电新蜀喀什2X350MW间接空冷总包项目管束用铝管采购合同》(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12-临024,公告日期:2012年5月17日)。双方按合同执行,2012年该合同实现营业收入1,842,625.03元(不含税),占当年公司营业收入的9.45%;2013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889.49元(不含税)。
3.华电重工与公司及亚通科技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无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证券代码:0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实业 公告编号:2013-035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3年1月1日~2013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6日披露的《2013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中预计:2013年1-6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10%-60%;去年同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20,769.91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2013年1-6月份)	上年同期(2012年1-6月份)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34.0%-39.4%	盈利:442万元
亏损:1100万元-130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证券代码:0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13-046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制程”或“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3年6月18日开市起停牌,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

201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2013年6月25日、7月2日、7月9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039、2013-040、2013-041)。

在停牌期间,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正在对该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现场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资产范围较大、程序较复杂,方案的商讨、论证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13年7月19日前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的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农科技 公告编号:2013-019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3年1月1日~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月1日~2012年6月30日
盈利1,17元-100万元	亏损797,982.64元	盈利797,982.64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0001-0.0119元/股	亏损0.0094元/股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金马集团 公告编号:2013-039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脱硝上网电价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接山西省物价局《通知》,山西省河曲水电公司2#燃煤机组脱硝验收合格,按照补贴脱硝成本的原则,对其上网电价每千瓦时提高0.008元,自2013年1月1日起执行。本次电价调整后,增加山西省河曲水电公司已取得上网电价约2100万元。山西省河曲水电公司1#机组正在申请相应脱硝电价补贴,目前已取得山西省环保厅验收批复,尚未取得山西省物价局印发的正式文件。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扩大销售电价政策试点范围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山西晋鲁曲水电公司与华北电网公司签订,按照补贴脱硝成本的原则,由华北电网公司对山西晋鲁曲水电公司1#、2#机组上网电价每千瓦时提高0.008元,自2013年1月1日起执行。本次电价上调后,将增加山西晋鲁曲水电公司2013年经营收入约4400万元。

目前,本公司持有山西晋鲁曲水电公司75%股权和山西晋鲁曲水电公司60%的股权。特此公告。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3年7月11日

按 Q/CT 743-2006《电动汽车用锂离子蓄电池》标准中单体电池循环寿命检测项目共进行了 5 项测试,全部符合。其中,有效改善动力电池的循环性能方面,常规 3 层隔膜电池 4C 循环约 1000 次,本次公司送样聚酰亚胺(PA)隔膜将 4C 循环提升到 750 次,超过 7500 次,且容量保持在 70%以上。同时再次验证了 PA 隔膜具有有良好的耐受高、低温温度特性;可有效提高锂电的安全特性;改善锂离子电池的倍率放电特性(由常规1C放电提升到4C 放电),有效地提高高功率动力电池产品的循环特性。本次检测结果显示聚酰亚胺(PA)隔膜在动力电池及储能电站方面具有广阔的应用空间。

通过该检测,不会对公司业绩有直接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一日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聚酰亚胺服用项目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高瑞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高瑞”)收到下游合作伙伴发来的检测报告,根据国家红标及工业电热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的检测,长春高瑞聚酰亚胺服用纤维具备较强的原生性远红外功能。